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9月17日以短信、即时通讯工具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20日上午11: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出席会议监事3名，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元元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将根据资金使用计划灵活调配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使用额度。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

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